

(十)、犯罪次文化論取向：

犯罪次文化論(Criminal subculture theory)最早係由美國學者Cohen 提出，他認為「次文化」是大社會中獨立的特殊次級團體所擁有的信念、價值、態度、規範、行為組型和累積的知識，這些次文化內涵是由社會階層、職業、宗教、種族背景、意識型態，及某些次級團體的專屬特質組成的。例如低階層的青少年，幫派提供他們歸屬的機會，做某些事情，展現男性的剛強，以及挑戰中產階層社會，特別是偏差次文化及是處理社會階層和地位問題的不適當反應。

認為青少年犯罪原因係源於犯罪次文化觀點的學者，如美國犯罪學者Bordua、Miller、Caven 等，他們認為低社經階層者因在社會上居於劣勢，以致形成其特有的規範與價值體系，以達成其目標，但如此卻與大社會之規範與價值體系互相衝突，因而成為偏差行為或犯罪行為。此一理論有助於我們了解低階層有組織的犯罪行為之解釋。

此一青少年犯罪原因理論，在研究主題內涵上：包括青少年犯罪與次文化之問題、青少年犯罪與幫會文化之問題、青少年犯罪與幫派犯罪之問題……等方面之研究，共 10 篇次。

1、國內專書著作——犯罪次文化研究取向 1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陳國霖 氏82 幫會與華人次文化

2、國內博碩士論文——犯罪次文化研究取向 5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張伯宏	民69	台灣地區青少年不良幫派及其防治措施之研究			
張德銳	民75	臺北市國民中學三年級學生次級文化與違規犯行			
蔡淑慧	民76	犯罪少年副文化之調查分析——以台灣桃園少年輔			
許郁雯	民82	少年藥物濫用次文化問題之研究			
晏翰生	民83	美國華裔幫派的發展及其衍生之社會問題			

3、國內專案研究——犯罪次文化研究取向 1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法務部	民80	暴力犯罪與副文化生活型態關係之研究			

4、國內期刊文章——犯罪次文化研究取向 3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蔡墩銘	民66	少年犯罪團體之研究			
卓煒堅	民74	台中地區少年不良幫派之研究			
涂盛發	民81	從青少年次級文化談青少年犯罪之防範			

(十一)、社會控制論取向：

社會控制論 (Social control theory) 最早乃是由美國犯罪學者 Hirschi 所提出，他認為人類如果未受到外在法律的控制和社會環境的教化，便會傾向於犯罪，反觀人類之所以不犯罪，乃是因為這種外在法律控制和社會環境的教化所約束，這些控制力量，正是許許多多的社會控制鍵，它們和環境環相扣，以導正個人的行為。個人在所處的環境中，若能與社會建立起強而有力的社會控制鍵，他就不會輕易犯罪，除非他的犯罪動機大到足以破壞這些鍵，反之，若社會控制鍵很薄弱，即使他的犯罪動機相當弱，也很容易犯罪。

Hirschi 更進一步指這些社會控制鍵包括：(1) 依附 (attachment)：依附於父母、依附於學校、依附於同儕團體，從這些人的看法和期待中逐漸形成內在道德規範，而使行為合於正規，這也是防止犯罪的主要工具。(2) 投入 (involvement)：投入於傳統的活動，如學業、事業、興趣、正當休閒娛樂，全心全意地花費自己的時間和精力去參與，自然不會感到無聊，也不會四處閒蕩，則其犯罪可能性自然會降低。(3) 承諾 (commitment)：當青少年若花費許多時間和精力來追求較高的教育或職業，則當他要做出偏差行為時，他必須要考慮到這種行為可能為他帶來的不利代價，甚至喪失了美好的前程和接受良好教育的機會，因此一個青少年若對這些傳統活動有較長遠的承諾，將使他從事偏差行為的可能性大為降低。(4) 信念 (Belief)：個體若對於社會道德規範或法律不尊重時，他便有陷於犯罪的危險，尤其當一個人對法律缺乏正義感、是非觀念含混不清，則在犯罪行為發生之前，少了一道防線，將使他更容易踏入法網。

此一青少年犯罪原因理論，在研究主題內涵上：包括青少年犯罪與社會控制之問題、青少年犯罪的預防對策之問題……等方面研究，共 100 篇次。

1、國內專書著作——社會控制論研究取向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劉中華等	民61	幫助防止犯罪及矯正歧途少年			
陳涵	民71	激濁揚清：青少年犯罪之處罰與預防			
周震歐	民72	青少年犯罪心理與預防			
許春金	民75	青少年犯罪原因論：社會控制理論之中國研究			
鄭正忠	民79	孔子也哭泣：青少年犯罪案例與預防			
鄭正忠等	民80	呼叫器的陷阱：青少年犯罪案例與預防			
陳碧榮	民83	與智慧有約：青少年犯罪案例與預防			

2、國內博碩士論文——社會控制論研究取向 11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黃勝彥	民65	少年警察工作與預防少年犯罪			
陳祖德	民67	少年犯罪之原因及其防制			
施俊堯	民68	少年犯罪預防整體策略之研究			
孫文郁	民73	台灣地區少年自由型處遇場所男性少年受刑人活動研究			
萬育維	民73	社區處遇在青少年犯罪防治體系運用之研究			
張樹倫	民74	少年犯罪原因與預防對策研究			
黃敦璋	民75	台灣地區犯罪少年機械性處遇成效評估研究——少年輔導研究			
周文報	民76	國中少年內外抑制與犯罪傾向之關聯性研究——抑制研究			

林適湖	民80	社會控制理論與國中學生偏差行為之相關研究
韓鍾旭	民82	少年藥物濫用行為之實證研究——社會控制理論與差別接觸理論
郭淑娟	民83	機車竊盜少年犯罪決策歷程與犯罪預防之探討

3、國內專案研究——社會控制論研究取向 8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或	研究	題目
-----	------	-----	----	----

孔令晟	民68	社會現代化過程中	青少年犯罪傾向	預防之研究
周震歐	民74	少年犯罪社區	防治之研究	
賴保禎	民77	青少年犯罪預防	與矯治	
賴保禎	民77	學校人員防範	在校青少年犯罪	手冊
張華葆	民77	青少年犯罪預防	與矯治	
呂民璿	民77	青少年犯罪防治	社會工作	手冊
吳嫦娥	民83	台北市少年犯罪	區域防治	工作實錄
陳惠次	民83	防制青少年犯罪	方案之評估	

4、國內期刊文章——社會控制論研究取向 7 4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或	研究	題目
-----	------	-----	----	----

林 敏	民66	預防重於處罰——	少年犯罪問題	探討
藍采風	民66	嘉獎徵信制度——	少年犯罪矯治	方法
康明欽	民66	工藝教育與	少年犯罪之	防治

- 黃勝彥 民66 預防少年犯罪以及保護措施
- 言 午 民66 青少年犯罪問題的探討與防範
- 劉仁海 民66 如何有效解決少年犯罪問題
- 張老師月刊 民67 少年犯罪防治工作的現況
- 程法泌 民67 防上青少年犯罪的新途徑
- 孫希一 民67 適合於控制與預防少年犯罪的社會整體合作
- 劉仁海 民67 預防少年犯罪的途徑
- 施俊堯 民67 預防少年犯罪的途徑與方法
- 黃勝彥 民68 從青少年犯罪問題談警察防範之道
- 蔡德輝 民68 青少年犯罪防治問題的探討
- 周震歐 民68 防制青少年犯罪方案平議
- 周震歐 民68 預防少年犯罪問題應該努力的方向
- 李勳祥 民68 預防青少年犯罪的意見
- 李國榮 民68 當前少年犯罪問題之防處
- 周震歐 民69 我國經濟發展與青少年犯罪防治之努力
- 張平吾 民69 青少年犯罪成因之探討與防治之道
- 沈雪瑜 民69 標本兼治處理少年犯罪問題——與董隊長談一席談
- 鄧裕坤 民69 警察在預防少年犯罪方面所扮演的角色
- 唐振明 民69 從學校教育談青少年犯罪之防治
- 蔡滄波 民69 從機構處遇的功能談青少年犯罪的矯治
- 劉志偉 民69 從主幹家庭(Stem Family)談預青少年犯罪
- 周震歐 民70 社區社會工作中之青少年犯罪防治實務
- 劉永璋 民70 從家庭、學校、社會教育的配合防治青少年犯罪
- 兵 峰 民70 如何防範青少年犯罪問題
- 沙依仁 民70 從國中學生問題談及少年犯罪的預防與處遇
- 陳漢亭 民70 少年犯罪之形成與防制
- 陳麗欣 民70 臺灣地區少年犯罪之狀況及其對策
- 蔡德輝 民70 青少年犯罪防治之有效途徑

- 韓幼賢 民71 也談國中教育與少年犯罪的防制
- 顧雅文 民71 成就屋：一個新型少年犯罪矯治法
- 周震歐 民71 青少年犯罪之防制
- 周震歐等 民71 臺北市少年犯罪防治輔導機構服務效益與需求之調查研究
- 宋根翰 民71 青少年犯罪問題與防制
- 徐雙喜 民71 臺灣地區青少年犯罪趨勢與防制對策
- 張震 民71 防範青少年犯罪的有效途徑
- 冠昊 民71 如何防制青少年犯罪
- 施俊堯 民71 少年犯罪預防工作之策略
- 林振春 民71 推展少年犯罪區域防治工作應有的認識和做法
- 張波鋒 民71 加強職業訓練消弭少年犯罪
- 江賢智 民72 如何防止青少年犯罪之研究
- 林榮耀 民72 臺灣地區少年犯罪概況及其防制對策
- 歐德孚 民72 如何防止青少年犯罪
- 陳克英 民72 青少年犯罪的嚴重性與防治
- 張雄世 民72 防制少年犯罪加劇必須標本兼施
- 劉國光 民72 青少年犯罪的成因與矯治
- 吳順發 民72 發揮學校教育功能以防範青少年犯罪
- 賴萬年 民72 青少年犯罪原因的探討與防範之道
- 張光陽 民72 如何防止青少年犯罪之研究
- 李原白 民73 如何防止青少年犯罪
- 韋雙梅 民73 青少年犯罪成因及其防範措施
- 江宗洋 民73 如何防止青少年犯罪
- 葉重新 民73 少年犯罪問題及其預防策略
- 馬傳鎮 民73 台灣地區少年犯罪行為之理論模式與防制對策
- 周震歐 民73 社區青少年犯罪問題與家庭教育
- 林榮耀 民73 中華民國實施「防制青少年犯罪方案」之評鑑
- 黃金城 民73 少年犯罪行為問題之探討及對策

高金柱	民74	少年犯罪社區防治之構想
馬傳鎮	民74	我國少年暴力犯罪相關因素及防制對策之研究
林榮耀	民75	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少年犯罪概況及其防制對策
楊育梅	民75	防範少年犯罪行為研究成因及輔導方法
謝高橋	民75	少年犯罪防制措施評估與建言
賴進財	民76	少年犯罪之整體預防策略
郭煌發譯	民77	美國少年犯罪預防對策之概觀
馬傳鎮	民77	從學校教育觀點探討少年犯罪預防對策
張華葆	民78	青少年犯罪防治理論之演變
張景然	民78	社會控制論與少年犯罪
張華葆	民78	少年犯罪社區處遇之沿革及未來發展趨勢
謝瑞智	民78	少年犯罪及其對策
沈銀河	民79	防制少年犯罪法制之檢討
黃政吉	民79	從中程理論談少年犯罪之成因及預防之道
丁國權	民80	少年犯罪問題及防護
林慈璋	民80	如何提高學習興趣防制青年犯罪
邱明達	民80	青少年犯罪之因素與防制
王朝茂	民80	防止青少年犯罪的諮商策略
張景然	民80譯	青少年犯罪的處遇與預防計畫
陳守仁	民80	青少年犯罪防制
何麗香	民82	青少年犯罪因素及防制對策之探討
吳武典	民82	「朝陽方案」——少年犯罪的防治方案
楊敏玲	民83	休閒與預防青少年犯罪
張碧娟	民83	青少年犯罪之防制
蔡德輝、楊士隆	民83	當前少年犯罪之重要類型與其防治

(十二)、科際整合型犯罪理論研究取向：

科際整合型犯罪理論研究，凡包括前十一項研究理論之三個主題以上之研究。例如，心理因素與環境因素對少年犯罪之互動性影響等之研究、少年犯罪—理論與實務、青少年犯罪原因論、少年暴力犯罪之研究……等研究，共 40 篇次。

1、國內專書著作——綜合犯罪理論研究取向 9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郭有適	民53	少年犯罪之研究	
錢文穎	民54	少年犯罪研究	
張詩源	民57	各國少年犯罪問題	
鍾源德	民67	少年犯罪問題之研究	
許春金	民75	青少年犯罪原因論	
鍾源德	民75	青少年犯罪問題之研究	
張華葆	民77	台灣青少年犯罪分析	
張景然	民81	青少年犯罪學	
蔡德輝、楊士隆	民83	少年犯罪—理論與實務	

2、國內博碩士論文——綜合犯罪理論研究取向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 題	或	研 究	題 目
郭有適	民47	少年犯罪之研究			
馬傳鑣	民76	心理因素與環境因素對少年犯罪之互動性影響			

3、國內專案研究——綜合犯罪理論研究取向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 題	或	研 究	題 目
林榮耀	民78	少年暴力犯罪之研究			
林正文	民75	少年犯罪專題研究			
馬傳鑣	民77	少年犯罪心理與環境因素之研究			

4、國內期刊文章——綜合犯罪理論研究取向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 題	或	研 究	題 目
黃志誠	民66	少年犯罪因素之調查與分析			
張正藩	民66	剖視少年犯罪問題			
陳明男	民67	少年犯罪之趨勢及成因剖析			
蔡素卿	民68	青少年犯罪之探討			
方蘭生	民69	青少年犯罪問題之探討			
辛孟南等	民69	青少年犯罪問題座談會紀錄			
周震歐	民69	少年犯罪原因淺談論			

王湘雲	民69	青少年犯罪原因的探討
趙淑賢	民69	當今青少年犯罪原因的社會學探究
侯明福	民69	從社會學觀點探討少年犯罪問題
馬傳鎮	民70	我國少年犯罪量表之編製研究
賴保禎	民70	青少年犯罪因素之分析
趙淑賢	民70	淺談美國青少年犯罪問題之研究
林茂榮譯	民72	影響少年犯罪行為之社會因素
宋根瑜	民73	少年犯罪問題之探討
謝瑞智	民75	及早發現青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
張樹倫	民75	從有關學說探討少年犯罪問題
馬傳鎮	民77	心理因素與環境因素對少年犯罪行為為互動性影響之研究：理論架構與研究假設之建立
徐藝華	民79	探尋青少年犯罪之因
張華葆	民79	少年犯罪之預測：理論與實際工作
張景然	民80	青少年犯罪的社會學理論
繆敏志	民80	從有關學說探討少年犯罪的成因及其因應之道
馬傳鎮	民81	少年犯罪問題之探討
陳坤湖	民81	青少年犯罪問題
蘇怡如	民82	台灣近十年青少年犯罪之探討
黃文樹	民83	青少年犯罪的現況、成因與輔導策略

(十三)、其他取向：

其他方面犯罪理論研究：凡未包括在前十一項研究理論之文章。例如，近年來少年犯罪實況之研究、大眾傳播的不良內容對少年犯罪的影響、海峽兩岸少年犯罪之比較研究——以台北市與上海市為例、臺灣地區青少年犯罪概況……等研究，共 42 篇。

1、國內專書著作——其他取向 2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 題 或 研 究 題 目

鄭惠和 民58 大眾傳播的不良內容對少年犯罪的影響
蕭 瀾 民73 少年阿辛：經過整理的少年犯罪紀錄

2、國內博碩士論文——其他取向 1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 題 或 研 究 題 目

吳錫圭 民79 東亞地區(中、韓、日)青少年犯罪之研究

3、國內專案研究——其他取向 5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 題 或 研 究 題 目

司法行政部 民58 近年來少年犯罪實況之研究

楊國樞等 民75 台北市青少年犯罪之心理傾向及其防治

吳天惠等 民75 對於少年犯罪應之認識

法務部 民84 中華民國少年兒童犯罪概況及其分析

劉惠群 民84 海峽兩岸少年犯罪之比較研究——以台北市與上海市

4、國內期刊文章——其他取向 34 篇

研究者	研究時期	主題	或	研究	題目
郝繼隆	民66	少年犯罪問題			
陳永興	民66	談少年犯罪問題			
沙依仁	民66	研究少年犯罪之新概念及新方法			
孫希一譯	民67	什麼原因促使發生少年犯罪			
曾一和	民68	不容忽視的青少年犯罪問題			
高永光	民68	大陸青少年犯罪及問題行為			
張雄世	民69	青少年暴力犯罪何以急劇猖狂			
徐聖熙	民69	論青少年犯罪問題			
馬傳鎮	民69	論現代犯罪研究應用計量方法——從少年犯罪預測發展趨勢談起			
楊仲揆	民70	日本青少年犯罪的趨勢——日本法務省一九八〇年白皮書			
止戈	民70	青少年犯罪，罪在成人			
徐澄清等	民70	螢光幕下的陰影——看電視與少年犯罪			
金真	民71	少年犯罪面面觀			
光軍	民71	日本青少年犯罪問題日趨嚴重			
蔡德輝譯	民72	日本學校之少年犯罪問題			
法學叢刊	民72	參加第二屆亞太地區少年犯罪會議始末			
林榮耀譯	民73	西德青少年犯罪之現況及其處遇			
陳孟瑩	民73	談少年犯罪問題			
張平吾	民73	近十年來臺灣地區少年犯罪概況及趨勢之探討			
陳麗欣譯	民73	英國對少年犯罪之反應：英格蘭、威爾斯及蘇格蘭之經驗			
謝瑞智	民75	及早發現青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			
許春金	民75	社會科學能否為少年犯罪找到答案			
黃富源	民75	中日少年犯罪之比較研究			
黃富源	民76	臺灣地區青少年犯罪概況			

李 瞻	民78	大眾傳播與青少年犯罪
吳錫圭	民78	韓國少年犯罪及少年事件處理概況之研究
王步華	民78	現階段臺灣地區少年犯罪之狀況
黃潔玉	民79	少年十五、二十時—談青少年犯罪問題
姜義鎮	民80	少年犯罪面面觀
陳小玲	民80	近十年來少年犯罪狀況及其分析
林蕙蓉	民80	從青少年犯罪問題談談教育政策
張志鴻等	民80	中美日三國少年犯罪統計之分析
馬振華	民83	為青少年犯罪把脈、下藥

第二節 分析與討論

從前述我國青少年犯罪原因論之研究取向現況分析，發現在十三個研究取向中，以社會控制理論、差別聯結理論、心理因素理論的研究最多，這些研究取向的主題與內涵，分別為青少年犯罪防治策略、青少年心理特質分析、及青少年之家庭學校社會人群關係。可以看出目前我國青少年犯罪原因之理論取向重點是以心理因素和社會環境為理論核心，以犯罪防治策略為重點進行青少年犯罪之各類研究，期能減少青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之發生。以下試從國內研究現況分析，並進一步探討國內研究之未來取向。

壹、我國青少年犯罪原因研究理論之間的結構分類與關係為何

(一)、青少年犯罪研究理論結構的分類

青少年犯罪本身是一種極為複雜糾結的問題，此一問題是一個整合型的問題，它包括了法律學、人類學、心理學、社會學、倫理學、文化學、教育學、輔導學……等多科際問題之整合，例如一個青少年犯罪：法律學者可能從青少年犯罪之刑責、懲罰來思考此一問題；人類學家可能從其性別差異、種族、遺傳、腦部問題來探討；心理學家可能從心理分析角度、自我認同角度來探討此一問題；社會學者可能從其家庭因素、同儕關係、社會標籤、社會衝突來分析此一問題；教育學者與輔導學者可能從學習的角度探討如何來教導與輔導青少年；倫理學者可能從規範與道德的角度來看這一問題；文化學者可能從次級文化化的角度來看此一問題。經由多角度的分析後採取最有效的處遇及防治措施，綜合我國青少年犯罪原因研究之理論基礎，可以分為古典犯罪學理論研究、人類生物學理論研究、心理因素論研究、認同危機論研究、社會學習論研究、差別聯結論研究、標籤論研究、衝突論研究

、規範缺失論研究、犯罪次文化論研究、社會控制論研究等構類別。

(二)、青少年犯罪研究理論之間的關係

從現況分析發現，雖然採用上述十一個結構分類加以區各個理論之間也都有緊密的關聯。以下分別加以說明：

1. 古典犯罪學理論、社會學習論、社會控制論的關係
古典犯罪學理論研究：包括青少年犯罪之刑責問題、刑之懲罰、青少年犯罪之法律問題、青少年犯罪之處遇問題等。這些青少年犯罪事件以法律處理後，必須透過教育與輔導，希望其能藉由社會學習之感化、觀護的教育與輔導而恢復正常。經感化教育、觀護教育後，再藉由社會控制的防制策略，青少年犯罪的防治效果，可見這三種理論之相關密切。

2. 人類生物學理論、心理因素論、認同危機論的關係
人類生物學理論研究：包括青少年犯罪之性別差異、青少年之種族差異、青少年犯罪之遺傳基因問題、青少年犯罪與腦問題、青少年犯罪與人格特質問題。例如，犯罪青少年與正常人格特質、性別角色……等之差異，因此可以從心理因素的角度認同的角度來加以分析其特質，期盼青少年能透過自我認同，整增進其生活適應。

3. 差別聯結論研究、標籤論研究、衝突論研究、規範缺失論、犯罪次文化論研究的關係

從社會學的觀點，差別聯結論研究包括青少年犯罪與家庭師生關係、同儕關係形成差別聯結，可能導致其社會標籤與排斥，引起對社會規範與道德觀念脫序，及形成幫派，而產生青少年的問題，此一部份關係密切也是值得加以注意之焦點。

二、我國青少年犯罪原因研究理論之現況討論

(一) 理論介紹多於理論創造

就本研究之 364 篇次探討，發現探討青少年犯罪原因大都集中於理論介紹，如社會控制理論與國中偏差行為之相關研究、社會轉型與少年犯罪；或借用某一理論之要項進行探討，例如，智力、自我認同、人格特質、自我統整與青少年犯罪等。至於理論的創造部份，如華人幫派文化之研究、青少年犯罪之防治策略，但這一部份的研究，也有些都偏向理論介紹。由此可知，我國青少年犯罪原因研究之理論創造部份是值得再深入研究與開拓的領域。

(二) 理論與實證研究分離

就我國目前的研究現況，已有研究注意到理論與實驗研究的緊密結合，使研究的成效較為顯著，例如李明政(民72)國中少年差別結合與偏差行為——差別結合論之實證研究，周文報(民76)國中少年內外在抑制與犯罪傾向之關聯性研究——抑制理論之實證探討。但是，大部份的研究都集中於單純之理論研究、實證研究，如施俊堯(民68)少年犯罪預防整體策略之研究、張華葆(民77)青少年犯罪預防與矯治、呂民璿(民77)青少年犯罪防治社會工作手冊、吳嫦娥(民83)台北市少年犯罪區域防治工作實錄，從上述青少年犯罪的防治策略而言，許多研究把理論與實務分離是頗值得注意的問題。

(三) 研究者對理論的偏好程度

我國目前之研究現況，以「社會控制論」、「差別聯結論」、「心理因素論」三類之研究最多。推究其原因，似乎可能由於上述三種理論希望藉由學校因素、家庭因素、心理因素、及一般社會因素的了解，進而能促進研究者對青少年犯罪問題的解釋、預防及控制，以達到減少青少年犯罪之發生的目的，因此前三者之理論研究最多。

(四) 對未來理論研究取向之建議

1、理論研究應避免單純湊合

青少年犯罪問題是一個整合性的問題，研究儘量朝多種角度進行研究，較能得到一個整體輪廓的了解，例如馬俤偉因素與環境因素對少年之互動影響，從多角度了解青少年犯罪，如此一來較有助於幫助預防或防治青少年犯罪之問題。避免單純地湊合變項即進行研究，如人格特質、內外控與情緒之相關研究。

2、理論研究應該考慮統合與發展方向

就目前我國青少年犯罪原因之理論研究，在社會控制理論研究有100篇，但在標籤論、規範缺失論研究卻僅有四篇，以來的研究取向有輕重不衡之狀態。且就社會控制理論而言，禁錮也都指向犯罪之防治策略、預防之道，可以看出防制犯罪與犯罪研究的重心，因此，我國大部份的研究人才也都集中在禁錮之研究，「專案研究主題」補助部份也是以社會控制論最高突緊張論」、「標籤論」等理論在過去四十年中在青少年犯罪領域未曾受到任何的專案研究補助，在此也是值得深入研究；「專書著作」方面，目前是以「科際整合」研究最多，是現象，但在「認同危機」、「標籤論」仍未有專書著作是值得思考的要點；在博碩士論文研究以「心理因素論」最多，其它社會控制論」、「差別聯結論」研究也有多篇研究，但「規範」目前僅出現一篇博碩士論文研究是值得探討的問題；在期刊方面，大多集中在社會控制論、心理因素論、科際整合論、其他在另外的九個領域之研究較少，這一部份值得多推動研究人才化，使理論與研究更為宏觀。

第四章 青少年犯罪原因的實証研究

第一節 心理因素

所謂「青少年犯罪原因的心理因素」是指對青少年犯罪行為能發生直接影響或與其他因素發生交互影響而促成青少年犯罪行為的心理變項，諸如人格特質、自我概念、心理需求、情緒、壓力、生活適應、智力等因素。以下針對前述青少年犯罪心理因素的變項，根據目前我國青少年犯罪研究現況作一整合分析。

壹、人格特質

國內外解釋青少年犯罪行為為原因的心理學理論，極為繁多，採取犯罪原因係源自於「人格特質」之觀點者，強調個人偏異的人格特質乃是青少年犯罪行為之主要原因之一。其主要論點：凡個人具有不可改變的人格組型者，將來易陷於犯罪之虞，如過度自卑、攻擊性過強等人格特質偏異者(Eysenck, 1977)。

「人格特質」(Personality Traits)是一個重要的銜鑑青少年犯罪原因的心理因素，其主要內涵包括：抑鬱性、感情變易性、自卑感、神經質、客觀性、協調性、攻擊性、活動性、領導性、社會外向性、思考反省性、安閒性等因素。此外，也有一些特質如疑心、慮病、離群、不安、強迫性格、性壓抑、自我強度、獨立性、男性化、女性化等等，也常常被用來當作人格特質的指標。

根據國外的研究(Schuck, Dubeck, Cymbalisky, & Green, 1972)發現人格特質與青少年犯罪有密切的相關。但是，在國內的實證研究是否也支持此一論點呢？是值得進一步探討的問題，以下試從國內目前相關之實證研究，依其研究方法類型加以整合探討：

(一)徐雙喜(民67)：少年暴力犯與正常少年之人格特質

徐雙喜(民67)以年齡16—18歲、家長居住基隆台北地區、教育程度國中肄業以上的男性為控制變項，立意抽、師大附中、中壢高中、中興高中、崑山高中學生218名年組」，再以新竹少年監獄、台北少年觀護所、台南少年名殺人、傷害、搶奪、搶劫、強姦犯為「少年暴力犯組」人格測驗」及「柯氏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

1. 「少年暴力犯」與「正常少年」在基氏人格測驗的十因素得分上：在抑鬱性、感情變易性、自卑感、神經質協調性、攻擊性、領導性、思考反省性、安閒性等十個有顯著性差異存在；在活動性、社會外向性並無顯著差異而言，在「情緒穩定性—抑鬱性小、感情變易小、沒有神經質」($t=6.798, P<.001$)、「社會適應良好—協調的、非攻擊性的」($t=8.390, P<.001$)、「反省性內向、憂慮的」($t=7.602, P<.001$)，「正常少年」均年暴力犯」。

2. 「少年暴力犯」與「正常少年」在柯氏人格測驗的十三因素的得分上：疑心、慮病、離群、自卑、不安、強迫性、男性化、女性化等九個人格因素，「少年暴力犯」高於「正常少年」；在自我強度、獨立性兩個人格因素，「暴力犯」顯著低於「正常少年」；在信心、性壓抑兩個人格因素無顯著差異存在。

綜合以上徐雙喜研究結果兩重點，似乎指出「少年暴力犯」的正常人格特質比「正常少年」偏差。

表4-1-1 徐雙喜：少年暴力犯與正常少年基氏人格特質研究結果

人格特質類別	少年暴力犯	正常的少年	差異顯著性考驗
抑鬱性	高		***
感情變易性	高		***
自卑感	高		***
神經質	高		***
不容觀性	高		***
不協調性	高		***
攻擊性	高		***
活動性			N S
領導性	高		***
社會的外向			N S
不思考反省	高		***
安閒性	高		***

(二)林正文(民69)：少年暴力犯與非暴力少年犯人格特質比較研究

林正文(民69)以63—68年間台南、高雄兩少年觀護所少年犯為研究對象：包括暴力犯270人與非暴力犯270人，以「基氏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 林正文：暴力少年犯與非暴力少年犯基氏人格特質類別

人格特質類別	暴力少年犯	非暴力少年犯	差異顯著性
抑鬱性	高		***
感情變易性			N S
自卑感	高		***
神經質			N S
不容觀性			N S
不協調性			N S
攻擊性			N S
活動性	高		***
領導性	高		***
社會的外向			N S
不思考反省	高		***
安閒性			N S

歸納「暴力少年犯」與「非暴力少年犯」在基氏人格測驗個人格因素得分上研究：在抑鬱性、自卑感、活動性、領導性、外向性等五個人格因素有顯著性差異存在；在其他人格因素差異存在。

(三)魏渭堂(民70)：12—16歲男性少年犯輔導效果之研究

魏渭堂(民70)以彰化少年輔育院12—16歲少年犯為研究機抽取24名，分為12名實驗組、12名控制組，以「基氏人格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3 魏渭堂：12—16歲男性少年犯及一般少年犯基氏人格特質測驗結果

人格特質類別	實驗組	控制組	差異顯著考驗
抑鬱性			NS
感情變易性			NS
自卑感			NS
神經質			NS
不容觀性	高		***
不協調性			NS
攻擊性	高		***
活動性			NS
領導性			NS
社會的外向			NS
不思考反省	高		***
安閒性	高		***

歸納「實驗組少年犯」與「控制組少年犯」之輔導效果，在基氏人格測驗的十二個人格因素得分上研究：在「客觀性」、「思考反省」、「安閒性」、「攻擊性」四因素的顯著性差異，實驗已產生良好的輔導效果，改進「少年犯」原有之不好的人格特質，這是值得注意一項研究。

(四)黃富源(民72)：臺灣北部地區女性與男性受刑人人格應問題之比較研究

黃富源(民72)以台北監獄設籍於北部地區的受刑人為研究對象，包括男、女受刑人共 172 人，以「基氏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分析之後發現：

表4-1-4 黃富源：女性受刑人與男性受刑人在基氏人格測驗

人格特質類別	女性受刑人	男性受刑人	差異顯著
抑鬱性	高		**
感情變易性		高	**
自卑感	高		**
神經質	高		**
不容觀性			NS
不協調性		高	**
攻擊性		高	**
活動性		高	**
領導性			NS
社會的外向		高	**
不思考反省		高	**
安閒性			NS

歸納「女性受刑人」與「男性受刑人」在基氏人格測驗的人格因素得分上研究：在抑鬱性、自卑感、神經質三向度「人」較高；在感情變易性、不協調性、攻擊性、活動性、社會、不思考反省等六向度「男性受刑人」較高；但在不容觀性及安閒性則無顯著差異存在。

(五)林正文(民74)：影響暴力少年暴力犯人格特質的重要因素

林正文(民74)以63—69年間台南縣市、高雄縣市、屏東縣、澎湖縣等六縣市，經少年犯罪處理確定之暴力少年犯 334人為研究對象，以「基氏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5 林正文：暴力少年犯之基氏人格特質測驗結果

暴力少年犯人格特質	平均數	標準差
抑鬱性	11.093	6.430
感情變易性	10.865	6.431
自卑感	11.296	5.599
神經質	9.263	6.259
不容觀性	7.254	6.110
不協調性	9.243	7.429
攻擊性	9.952	5.657
活動性	11.263	8.029
領導性	9.763	6.919
社會的外向	10.341	7.212
不思考反省	11.380	7.478
安閒性	10.284	6.288

歸納其發現「暴力少年犯」在基氏人格測驗的十二個人格因素得分上研究：在抑鬱性、感情變易性、自卑感、活動性、社會的外向、不思考反省、安閒性之人格特質較高。

(六)王昭淳(民81)：濫用藥物少年人格特質與社會適應

王昭淳(民81)以立意取樣抽取台灣地區12—18歲青少年犯罪且濫用藥物組、X 2 單純濫用藥物組、X 3 單純犯罪青少年組力以「基氏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

表4-1-6 王昭淳：濫用藥物少年之基氏人格特質測驗結果

人格特質類別	X 1	X 2	X 3	X 4 差異
抑鬱性	高			
感情變易性	高			
自卑感	高			
神經質				
不容觀性				
不協調性				
攻擊性		高		
活動性				
領導性(不服從性)			高	
社會的外向				
不思考反省				
安閒性				

歸納其發現「濫用藥物且犯罪少年」在基氏人格測驗的人格因素得分上研究：在抑鬱性、感情變易性、自卑感、攻擊性(不服從性)、社會的外向、不思考反省、安閒性之人格特質而「單純犯罪組」之不容觀性、不協調性、活動性人格特質較

(七)蕭世璋(民72)：少年暴力犯與一般少年心理特質之比較研究

蕭世璋(民72)以 135名少年暴力犯及 178名國中生成為研究對象，以「柯氏性格量表」為測量工具，調查研究分析後發現：

「少年暴力犯」與「一般少年」在柯氏人格測驗的十一個人格因素的得分上：疑心、慮病、離群、自卑、不安、強迫性格、攻擊性、性壓抑等八個人格因素，「少年暴力犯」顯著地高於「一般少年」；在信心、自我強度、獨立性三個人格因素，「少年暴力犯」顯著低於「正常少年」。

綜合以上七篇研究結果可分為兩重點：

1. 在「基氏人格測驗上」的人格因素：「犯罪青少年」之抑鬱性、感情變易性、自卑感、攻擊性、領導性(不服從性)、社會的外向不客觀性、不協調性、活動性、不思考反省、安閒性之人格特質幾乎都高於「正常青少年」。
 2. 在「柯氏性格量表」的人格因素：「犯罪青少年」之疑心、慮病、離群、自卑、不安、強迫性格、攻擊性、性壓抑等八個人格因素幾乎都高於「正常青少年」；但是「犯罪青少年」在信心、自我強度、獨立性等三個人格因素，顯著低於「正常青少年」。
- 從以上兩重點，我們似乎可以指出「犯罪青少年」的正常人格特質比「正常青少年」偏差，這是值得社會各界關心與注意的焦點。
- 本部份之研究，雖有六篇同樣使用基氏人格測驗做為測量工具，因而對依變項的定義一致，但在分組方面頗不一致，也就是對自變項的定義大不相同，因而無法以量化的方式加以整合。

貳、自我概念

國內外解釋青少年犯罪行為原因的心理學理論，有些學者少年犯罪原因係源於「自我概念」之觀點，強調個人之「自我」的心理因素，乃是青少年犯罪行為之主要原因之一。其主要個人之自我概念消極的人，可能具有低的自尊及壞的自我概念容易產生偏差的行為或犯罪(Mead et al., 1981)。

「自我概念」(Self Concept)是一個重要的衡鑑青少年的心理因素，其主要內涵包括：生理自我、倫理自我、心理自我、社會自我等因素。此外，也有一些因素如自我認同、自我行動、自我批評，也常常被用來當作「自我概念」。

根據國外的研究(Wells & Rankins, 1983)發現自我概念與犯罪有密切的相關。但是，在國內的實證研究是否也支持此？是值得進一步探討的問題，以下試從國內目前有關「青少年」與「自我概念」之實證研究，依其研究方法類型來整合探討。

(一)胡金聲(民66)：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自我概念及生活適應之比較

胡金聲(民66)以 282名犯罪少年及1390名一般少年為研究對象，以「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為測量工具，分「一般少年組」、「犯罪少年組」，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7 胡金聲：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自我概念之比較研究

自我概念類別	「犯罪少年組」	「一般少年組」	差異顯著考驗
生理自我		高	***
倫理自我		高	***
心理自我		高	***
家庭自我		高	***
社會自我		高	***
自我認同		高	***
自我滿意		高	***
自我行動		高	***
自我批評			N S
自我總分(積極)		高	***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十個自我概念因素得分上研究：生理自我、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社會自我、自我認同、自我滿意、自我行動、自我總分均較「一般少年組」低，但在「自我批評」向度上無顯著差異存在。

(二)吳錦鳳(民70)：一般少年與犯罪少年在心理動力、需求概念之比較研究

吳錦鳳(民70)以 399名犯罪少年及3347名一般少年為研究對象，以「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為測量工具，分「一般少年組」及「犯罪少年組」，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8 吳錦鳳：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自我概念之比較研究

自我概念類別	「犯罪少年組」	「一般少年組」	差異
生理自我	高	高	***
倫理自我	高	高	***
心理自我	高	高	***
家庭自我	高	高	***
社會自我	高	高	***
自我認同	高	高	***
自我滿意			N S
自我行動	高	高	***
自我批評	高	高	***
自我總分(積極)	高	高	***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十個自我概念因素得分上研究：生理自我、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自我、自我認同、自我行動、自我總分均較「一般少年組」低。「自我批評」向度則高於「一般少年組」。但在「自我滿意」向度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三)魏渭堂(民70)：12—16歲男性少年犯輔導效果之研究

魏渭堂(民70)以彰化少年輔育院12—16歲少年犯為研究對象，隨機抽取24名，分為12名實驗組、12名控制組，以「基氏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9 魏渭堂：12—16歲男性少年犯輔導效果在自我概念測驗

自我概念類別	「實驗組」	「控制組」	差異顯著考驗
生理自我			NS
倫理自我			NS
心理自我			NS
家庭自我	高		***
社會自我			NS
自我認同			NS
自我滿意			NS
自我行動			NS
自我批評			NS
自我總分(積極)			NS

歸納「實驗組少年犯」與「控制組少年犯」之輔導效果，在田納西自我概念測驗的十個因素得分上研究：僅在「家庭自我」因素有顯著性差異，表示實驗僅對其產生良好的輔導效果。因此，對於改進「少年犯」原有之不好的自我概念，可以從「家庭自我」部份著手，這是值得注意的一項研究。

(四)蕭世璋(民72)：少年暴力犯與一般少年心理特質之比較

蕭世璋(民72)以 135名少年暴力犯及 178名國中生成為研究以「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為測量工具，分A 1 低齡少年暴力犯、A 2 高齡少年暴力犯組、B 1 低齡一般少年組、B 2 高齡一般少年組，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0 蕭世璋：少年暴力犯與一般少年自我概念之比較

自我概念類別	A 1	A 2	B 1	B 2	差異
生理自我	低			高	**
倫理自我	低			高	**
心理自我	低			高	**
家庭自我	低			高	**
社會自我	低			高	**
自我認同	低			高	**
自我滿意	低			高	**
自我行動	低			高	**
自我批評			低	高	**
自我總分(積極)	低			高	**

歸納其發現「低齡少年暴力犯」在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各概念因素得分上研究：生理自我、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社會自我、自我認同、自我滿意、自我行動、自我總分均為最高，在「自我批評」向度，以低齡一般少年組最低。

(五)湯梅英(民72)：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自我統整及生活適應之研究

湯梅英(民72)以 414名犯罪少年及1070名一般少年為研究對象，以「修訂自我發展量表」為測量工具，分A 1 低齡犯罪少年組、A 2 高齡犯罪少年組、B 1 低齡一般少年組、B 2 高齡一般少年組，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1 湯梅英：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自我統整之比較研究

自我統整類別	A 1	A 2	B 1	B 2	差異顯著考驗
統整解決	82.41	87.34	88.66	88.94	***
統整混淆	78.92	75.05	70.73	71.85	***
自我發展總分	153.49	162.49	167.69	166.95	***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修訂自我發展量表」統整混淆之情形高於「一般少年組」低，且在統整解決因素低於「一般少年組」，在自我發展總分上亦低於「一般少年組」。

(六)李財星(民76)：犯規與無犯規國中生自我觀念、親子關係、生活適應能力之比較研究

李財星(民76)以 320名犯規國中生及 320名無犯規國中生為研究對象，以「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為測量工具，分「犯規國中生」、「無犯規國中生」，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2-12 李財星：犯規國中生與無犯規國中生自我概念

自我概念類別	「犯規國中生」	「無犯規國中生」	差異
生理自我	高	高	**
倫理自我	高	高	**
心理自我	高	高	**
家庭自我	高	高	**
社會自我	高	高	**
自我認同	高	高	**
自我滿意	高	高	**
自我行動	高	高	**
自我批評	高	高	**
自我總分(積極)	高	高	**

歸納其發現「犯規國中生」在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十個因素得分上研究：生理自我、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自我、自我認同、自我滿意、自我行動、自我總分均較「無犯規國中生」低；但其在「自我批評」向度則高於「無犯規國中生」。

(七)王清龍(民81)：自我概念與其相關因素對國中生違規行為研究

王清龍(民81)以180名違規國中生及180名無違規國中生為對象，以「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為測量工具，分「違規國中生」「無違規國中生」，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3 王清龍：違規國中生與無違規國中生自我概念比較研究

自我概念類別 「違規國中生」 「無違規國中生」 差異顯著考驗

生理自我	高	***
倫理自我	高	***
心理自我	高	***
家庭自我	高	***
社會自我	高	***
自我認同	高	***
自我滿意	高	***
自我行動	高	***
自我批評	高	***
自我總分(積極)	高	***

歸納其發現「違規國中生」在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十個自我概念因素得分上研究：生理自我、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社會自我、自我認同、自我滿意、自我行動、自我總分均較「無違規國中生」低；但其在「自我批評」向度則高於「無違規國中生」。

綜合以上七篇研究結果可分為兩重點：

1. 在「田納西自我概念量表」的自我概念因素：「犯罪青少年」、違規學生在生理自我、倫理自我、心理自我、家庭自我、社會自我、自我認同、自我滿意、自我行動、自我總分均較「一般青少年」、「無違規學生」低；但其在「自我批評」向度則高於「一般青少年」、「無違規國中生」。

2. 在「自我發展量表」的因素：「犯罪青少年」之統整程度一般青少年」，且其「統整解決」、整體「自我發展」一般青少年」，顯示出犯罪青少年在自我統整策略上較從以上兩重點，我們似乎可以指出「犯罪青少年」的正念比「正常青少年」差，這也是值得社會各界關心與注意的。本部份之研究，雖然有六篇使用一樣田納西自我概念測量工具，因而對依變項的定義一致，但在分組方面頗不一致。對自變項的定義大不相同，因而無法以量化的方式加以整合。

參、心理需求

國內外解釋青少年犯罪行為原因的心理學理論，有些學者將少年犯罪原因係源於「心理需求」之觀點，強調個人之「心理」因素，乃是青少年犯罪行為之主要原因之一。其主要論述個人之心理需求無法得到滿足，將來容易產生偏差的行為或犯罪(Flowers, 1986)。

「心理需求」(Psychological Need)是一個重要的銜鑑青少年原因的心理因素，其主要內涵包括：成就需求、順從需求、表現需求、自主需求、親和需求、求援需求、支配需求、助人需求、變異需求、持久需求等因素。此外，也有一些異性戀需求、攻擊需求等等，也常常被用來當作「心理需求」。

根據國外的研究(Comerford & Jacobson, 1987)發現心理青少年犯罪有密切的相關。但是，在國內的實證研究是否也支持論點呢？是值得進一步探討的問題，以下試從國內目前有關「青少年犯罪」與「心理需求」之實證研究，依其研究方法類型來整合。

(一)吳錦鳳(民70)：一般少年與犯罪少年在心理動力、需求與自我觀念之比較研究

吳錦鳳(民70)以 399名犯罪少年及3347名一般少年為研究對象，以「愛德華個人喜好測驗」為測量工具，分「一般少年組」、「犯罪少年組」，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4 吳錦鳳：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心理需求之比較研究

自我概念類別	「犯罪少年組」	「一般少年組」	差異顯著考驗
成就需求		高	***
順從需求		高	***
秩序需求			N S
表現需求	高		***
自主需求	高		***
親和需求		高	***
內省需求		高	***
求援需求		高	***
支配需求		高	***
自貶需求		高	***
助人需求		高	***
變異需求			N S
持久需求		高	***
異性戀需求		高	***
攻擊需求		高	***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愛德華喜好測驗量表十五個求因素得分上研究：成就、順從、親和、內省、求援、支配、助人、持久等九個需求得分均較「一般少年組」低；其在表、異性戀、攻擊需求則高於「一般少年組」。但在「秩序需求變異需求」向度上並無顯著差異存在。

(二)魏涓堂(民70)：12—16歲男性少年犯輔導效果之研究

魏涓堂(民70)以彰化少年輔育院12—16歲少年犯為研究對象抽取24名，分為12名實驗組、12名控制組，以「愛德華個人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5 魏涓堂：12—16歲男性少年犯輔導效果在心理上的表現

自我概念類別	「實驗組」	「控制組」	差異
成就需求		高	NS
順從需求		高	**
秩序需求			NS
表現需求			NS
自主需求			NS
親和需求			NS
內省需求			NS
求援需求			NS
支配需求			NS
自貶需求			NS
助人需求		高	**

變異需求

N S

持久需求

N S

異性戀需求

低

攻擊需求

低

歸納「實驗組少年犯」與「控制組少年犯」之輔導效果，在愛德華個人喜好測驗的十五個因素得分上研究：在「順從需求」、「助人需求」、「異性戀需求」、「攻擊需求」因素有顯著性差異，表示實驗僅對其產生良好的輔導效果。因此，對於改進「少年犯」原有之不好的心理需求有幫助，這是值得注意一項研究。

此一部份研究之文獻過少，但從吳錦鳳、魏涓堂之研究結果，似乎可以看出「犯罪少年組」在表現需求、自主需求、異性戀需求、攻擊需求等需求上較「一般少年組」高，這是一個值得注意的焦點。尤其在目前社會發生許多一連串青少年飆車、瘋狂殺人事件等重大問題，「青少年犯罪與心理需求關係」之研究是值得多投入研究的領域，期能因此而對青少年犯罪問題有更深入之了解與尋求解決之道。

肆、情緒

國內外解釋青少年犯罪行為為原因的心理學理論之中，有些學者主張青少年犯罪係源於「情緒」之觀點，強調個人之「情緒」的心理因素，乃是青少年犯罪行為之主要原因之一。其主要論點：凡個人之情緒衝突、情緒控制無法及時調適者，將來容易產生偏差的行為或犯罪行為 (Weber, 1985)。

「情緒」(Emotion) 是一個重要的銜鑑青少年犯罪原因的心理因素，其主要內涵包括：情緒穩定性、攻擊性、抑鬱性、挫折容忍度、挫折感等因素。此外，也有一些因素如焦慮感、行為困擾等等，也常

常被用來當作「情緒」的指標。

根據國外的研究(Johnson, 1990)發現情緒與青少年犯罪有關。但是，在國內的實證研究是否也支持此一論點呢？是值得探討的問題，以下試從國內目前有關「青少年犯罪」與「情緒」實證研究，依其研究方法類型來整合探討：

(一)馬傳鎮(民76)：心理因素與環境因素對少年犯罪之互動影響

馬傳鎮(民76)以 951名「少年犯」作為「犯罪少年組」，高中職學生5139名為「一般少年組」，以「少年犯罪量表」中之「怒情緒」、「怨恨情緒」、「焦慮情緒」、「挫折容忍度」、「自我克制」、「自我克制」分量表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6 馬傳鎮：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情緒之比較研究

情緒類別	「犯罪少年組」	「一般少年組」	差異顯著
憤怒情緒高	22.96	23.13	N S
怨恨情緒高	19.69	19.24	***
焦慮情緒高	20.62	19.74	***
挫折容忍度	20.33	20.34	N S
情緒控制差	18.25	16.72	***
自我克制差	20.25	19.16	***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怨恨情緒」、「焦慮情緒」、「情緒控制」、「自我克制」等情緒之因素得分上比較「一般少年組」

(二)陳筱萍(民83)：刺激尋求動機、焦慮和憂鬱情緒與男性藥物濫用關係之研究

陳筱萍(民83)以 139 名某醫院煙毒勒戒科住院病犯為「藥物濫用組」，以學歷、年齡為控制變項，立意抽樣 139 人為「一般少年組」，分「一般少年組」、「藥物濫用組」，以「身體健康量表」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7 陳筱萍：濫用藥物少年與一般少年情緒之比較研究

情緒類別	「濫用藥物組」	「一般少年組」	差異顯著考驗
憂鬱情緒	41.78	38.94	***

歸納其發現，「濫用藥物組」在「身體健康量表」中憂鬱情緒因素之得分上較「一般少年組」高。

此一部份研究之文獻僅蒐集兩篇，但從馬傳鎮、陳筱萍之研究結果，似乎可以看出「犯罪少年組」在憂鬱情緒、怨恨情緒、焦慮情緒均較「一般少年組」高，這是一個值得注意的焦點。且「犯罪少年組」之情緒控制力、自我克制力均較「一般少年組」差，這一部份也是值得探究的問題，例如，如何訓練「犯罪青少年」控制自己的情緒、訓練其自我克制能力也是犯罪處遇中很重要一個問題。

伍、壓力

國內外解釋青少年犯罪行為原因的心理學理論，有些學者少年犯罪原因係源於「壓力」之觀點，強調個人之「情緒」的因素，乃是青少年犯罪行為之主要原因之一。其主要論點：凡個人所遭遇之壓力無法調適或克服者，將來容易產生偏差的行為為 (Gass & Buell, 1986)。

「壓力」(Psychological Stress)是一個重要的衡量青少年原因的 psychological 因素，其主要內涵包括：個人壓力、工作壓力、生活壓力等因素。此外，也有一些因素如個人的改變、關係的經濟因素、行為因素等等，也常常被用來當作「壓力」的指標。

根據國外的研究(Cornell, 1987)發現情緒與青少年犯罪行為相關。但是，在國內的實證研究是否也支持此一論點呢？是值得探討的問題，以下試從國內目前有關「青少年犯罪」與「壓力」實證研究，依其研究方法類型來整合探討：

(一)馬傳鎮(民76)：心理因素與環境因素對少年犯罪之互動關係

馬傳鎮(民76)以 951名「少年犯」為「犯罪少年組」，以高中職學生5139名為「一般少年組」，以「少年犯罪量表」中「課壓力」分量表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18 馬傳鎮：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壓力之比較研究

壓力類別	「犯罪少年組」	「一般少年組」	差異顯著
功課壓力	15.13	14.98	N.S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功課壓力」之因素得分上並未明顯比「一般少年組」高。

(二)王淑芬(民80)：保護管束少年之生活壓力、社會支持與生活適應之相關研究

王淑芬(民80)以12—18歲之保護管束處分少年為研究對象，以「生活壓力量表」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保護管束少年之知覺之客觀、主觀壓力的前三名，分別是「學校壓力」、「家庭壓力」、「人際壓力」。

表4-1-19 王淑芬：保護管束少年生活壓力之研究

壓力類別	「客觀壓力排序」	「主觀壓力排序」
學校壓力	1	3
家庭壓力	2	2
人際壓力	3	1
發展壓力		
誘惑壓力		
犯罪行為壓力		
法律制裁壓力		
犯罪行為造成影響		

(三)劉郁芳(民82)：藥物濫用青少年之壓力、因應策略與生感
聯性研究

劉郁芳(民82)以 439名男性、85名女性「藥物濫用青少年」
研究對象，以「壓力量表」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0 劉郁芳：藥物濫用青少年壓力之比較研究

壓力類別	「男性濫用藥物青少年」	「女性濫用藥物青少年」
個人的改變壓力	45.394	47.060
關係的改變壓力	25.260	26.118
經濟因素的壓力	5.105	4.958
行為違法的壓力	5.991	6.286
整體的壓力	81.883	84.321

歸納其發現「女性濫用藥物青少年」之壓力在「個人的改變」、「關係的改變」、「行為違法」、「整體壓力」等之因素得分比「男性濫用藥物青少年」高。但在「經濟因素」的壓力因素卻比「男性濫用藥物青少年」低。

綜合以上三篇研究結果可分為兩重點：首先，與「青少年犯罪」相關之重要壓力因素，依序為人際壓力、家庭壓力、學校壓力。其次，女性青少年對犯罪的壓力感覺較為明顯。從以上兩點，我們乎可以看出「犯罪青少年」的壓力來源，適時應用或降低這些壓力減少青少年犯罪，這也是值得社會各界努力與注意的焦點。

陸、生活適應

國內外解釋青少年犯罪行為原因的心理學理論，有些學者認為青少年犯罪原因係源於「生活適應」之觀點，強調個人之「生活適應」的心理因素，乃是青少年犯罪行為之主要原因之一。所謂「生活適應」，乃是個人與環境的互動關係，個人以及環境雙方面的要求，取得協調一致的狀態，即是適應，無法協調一致即不適應(Cruickshank & Kliebhan, 1984)。

根據國外的研究(Rumbaut & Ima, 1988)發現生活適應與青少年犯罪有密切的相關。但是，在國內的實證研究是否也支持此一論點呢？是值得進一步探討的問題，以下試從國內目前有關「青少年犯罪」與「因應策略」之實證研究，依其研究方法類型來整合探討：

(一)胡金聲(民66)：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自我概念及生活適應之比較

胡金聲(民66)以 282名犯罪少年及1390名一般少年為研究對象，以「修訂貝爾適應量表」為測量工具，分「一般少年組」、「犯罪少年組」，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1 胡金聲：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生活適應之比較研究

生活適應類別	「犯罪少年組」	「一般少年組」	差異顯著考驗
一般適應	63.738	72.232	***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修訂貝爾適應量表」一般適應之因素得分上比較「一般少年組」低。

(二)湯梅英(民72)：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自我統整及生活適應

湯梅英(民73)以 414名犯罪少年及1070名一般少年為研究對象，以「修訂加州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分A 1低齡犯罪少年、B 1高齡犯罪少年組、B 2低齡一般少年組、B 2高齡一般少年組，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2 湯梅英：犯罪少年與一般少年生活適應之比較

生活適應類別	A 1	A 2	B 1	B 2
個人適應	47.16	50.69	54.47	57.28
社會適應	46.49	51.38	58.11	57.84

歸納其發現「犯罪少年組」在「修訂加州人格測驗」個人適應及社會適應之因應得分上比較「一般少年組」低。

(三)李財星(民76)：犯規與無犯規國中生自我觀念、親子關係適應能力之比較研究

李財星(民76)以 320名犯規國中生及 320名無犯規國中生為研究對象，以「修訂少年人格測驗」為測量工具，分「犯規國中生」、「無犯規國中生」，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3 李財星：犯規國中生與無犯規國中生生活適應比較研究

生活適應類別 「犯規國中生」 「無犯規國中生」 差異顯著考驗

個人適應	54.63	52.07	***
社會適應	53.35	57.71	***
總適應	111.85	105.42	***

歸納其發現，「犯規國中生」在「修訂少年人格測驗」個人適應、社會適應之因應得分上較「無犯規國中生」低。

(四)劉郁芳(民82)：藥物濫用青少年之壓力、因應策略與生活適應關

聯性研究

劉郁芳(民82)以 439名男性、85名女性「藥物濫用青少年」為研究對象，以「生活適應量表」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4 劉郁芳：藥物濫用青少年生活適應之比較研究

生活適應類別	「男性濫用藥物青少年」		「女性濫用藥物青少年」	
生理適應	13.847		13.530	
心理適應	23.262		22.951	
社會適應	32.919		32.762	
整體適應	70.033		69.188	

歸納其發現「男性濫用藥物青少年」之壓力在「生理的適應」、「心理的適應」、「整體適應」等之因素得分上均比「女性濫用藥物青少年」高。但在「社會適應」的生活適應卻比「女性濫用藥物青

少年」低。

綜合以上四篇研究結果可分為兩重點：首先，「犯罪青少年」之一般適應、社會適應、整體適應均較「一違規青少年」差。其次，女性青少年對犯罪的生活：在「生理適應」、「心理適應」、「整體適應」較男性差社會適應」方面比男性佳。從以上兩點，我們似乎可以看出「少年」生活適應的重要性，適時應用或降低這些因素以減少犯罪，這也是值得社會各界努力與注意的焦點。

柒、智力

國內外解釋青少年犯罪行為原因的心理學理論，有些學少年犯罪原因係源於「智力」不足之觀點，強調個人之「智力」因素，乃是青少年犯罪行為之主要原因之一。其主要論點之心智能力有普通性的不足者，將來容易發生偏差的行為或犯罪(Walsh & Beyer, 1987)。

「智力」(Intelligence)是一個重要的衡鑑青少年犯罪原因因素，其主要內涵包括：語文理解、數字、記憶、知覺、空間關係等因素。此外，也有一些因素如語文流暢性、歸納推理也常常被用來當作「智力」的指標。

根據國外的研究(White, 1989)發現智力與青少年犯罪有密切關。但是，在國內的實證研究是否也支持此一論點呢？是值得探討的問題，以下試從國內目前有關「青少年犯罪」與「智力」研究，依其研究方法類型來整合探討：

(一)林正文(民69)：少年暴力犯與非暴力少年犯人格特質比較研究

林正文(民69)以63—68年間台南、高雄兩少年觀護所少年犯為研究對象：包括暴力犯270人與非暴力犯270人，以「ABC圖形測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5 林正文：暴力少年犯與非暴力少年犯在ABC圖形測驗上的表現

組別	暴力少年犯	非暴力少年犯	差異顯著考驗
高智力組	9.66	11.49	***
中智力組	12.33	11.38	N S
低智力組	10.37	11.46	***

(二)丁念慈(民70)：台灣台北監獄詐欺犯社會背景及智力之調查研究

丁念慈(民70)以台北監獄詐欺犯為研究對象，以「ABC圖形測驗」為測量工具，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6 丁念慈：台灣台北監獄詐欺犯在ABC圖形測驗之表現

組別	犯罪一次	犯罪二次	犯罪三次以上
ABC圖形測驗分數	183.80	171.69	175.50

(三)黃富源(民72)：臺灣北部地區女性與男性受刑人人格特質
應問題之比較研究

黃富源(民72)以台北監獄設籍於北部地區的受刑人為研究
包括男、女受刑人共 172人，以「ABC圖形測驗」為測量工
查分析受刑人，作為分類標準：

表4-1-27 黃富源：女性受刑人與男性受刑人在ABC圖形
現比較

組	別	分類標準	女性受刑人	男性受刑人
上上等智力組		95%以上	1	1
上等智力組		85-90%	5	5
中上等智力組		65-80%	10	10
中等智力組		45-60%	29	29
中下等智力組		30-40%	22	22
下等智力組		20-25%	19	19
下下等智力組		15%以下	0	0

歸納其發現「男、女受刑人」在「ABC圖形測驗」所得之
分數以「中等智力組」、「中下智力組」、「下等智力組」三組
最多。

(四)王清龍(民81)：自我概念與其相關因素對國中生成違規行為之預測研究

王清龍(民81)以 180名違規國中生及 180名無違規國中生為研究對象，以「國民中學智力測驗第二部份—語文能力、數學能力」為測量工具，分「違規國中生」、「無違規國中生」，調查分析之後發現：

表4-1-28 王清龍：違規國中生與無違規國中生智力之比較

性別	智力	「違規國中生」	「無違規國中生」	差異顯著考驗
國中男生	31.90	50.76	***	
國中女生	31.48	45.19	***	

歸納其發現，「違規國中生」在「國民中學智力測驗第二部份—語文能力、數學能力」上的得分：國中男生、國中女生之智力均比「無違規國中生」低。

綜合以上四篇研究結果，可歸納出兩個重點：首先，在上述的研究中，「犯罪青少年」、「違規青少年」最多的乃是中等智力組；犯罪次數最多的組別也是屬於「中等智力組」。由此推論，我們似乎看出「犯罪青少年」的大部份來源係屬於中等智力組。但是，從機率統計的觀點來看，前述四篇研究似乎都未考慮「常態分配曲線」的特性，因為在常態分配曲線中，中間組的人數遠比上、下兩端人數多。例如，黃富源(民72)170名樣本中，中間組佔122人，因此中間組犯罪人數必定比上下兩組高很多，由此推論中間智力者較容易犯罪，即犯了機率統計上的失誤。因此，建議未來此一方面的研究在考驗各種人口變項與犯罪情形之關聯時，應注意其樣本人數之分佈情形。其次，犯罪少年或犯罪學生

可能比一般少年或一般學生在智力上稍低，但證據很弱。如果可能是下列原因造成的：第一，犯罪組或犯規組反抗性強且低，造成假性智力分數偏低；第二，智力偏低造成學業成就造成低自尊、偏差行為、犯罪行為。

捌、綜合討論

一、心理因素對青少年犯罪之影響如何

這一部份的研究大致上是透過組別比較法進行，也就是比較組和犯罪組之間，或比較不同犯罪組之間，在一些心理特質上，所以，很難斷定因果方向。換句話說，這些不同的心理特質造成犯罪行為的「心理因素」，也可能是犯罪行為所造成的「心應或結果」；大部份人(包括本文作者)採「心理因素」的觀點，基於心理學理論上的立場，而非植基於方法論的實證。

不管因果方向為何，比起一般青少年，犯罪青少年在下列特質上特別明顯：

- (一) 在人格特質方面，犯罪青少年比較抑鬱、自卑、情緒不穩、具攻擊性、具反抗性、缺少思考反省力，以及好追求安閒。進一步細分組別，暴力犯比其他少年犯在這些不良人格特質更嚴重，而男性犯可能比女性犯更情緒不穩、更具攻擊性、反抗性，更缺少思考反省力，女性犯可能比男性犯更抑鬱自卑。
- (二) 在自我概念方面，犯罪青少年幾乎在每一層面，不論是生理、倫理、家庭或社會的自我概念都不如一般青少年，此相當明顯而且呼應前面有關人格特質方面的研究，也就是犯罪少年的自尊會比較低，包括比較自卑、比較具有負面的自我

念。犯罪青少年若不喜歡自己、不接受自己、不滿意自己、不尊重自己、對自己缺乏價值感，自然比較不珍惜自己的生活，甚至不珍惜自己的生命，而不珍惜自己的生活與生命的人也很難珍惜別人的生活與生命，這樣的人，自然比較容易破壞自己的生活與生命（如濫用藥物、冒險犯罪），也比較容易破壞別人的生活與生命（如偷竊、暴力）。「自尊」可能是所有人格變項當中的核心變項，是研究犯罪行為的關鍵變項之一。

(三) 在情緒方面，犯罪青少年具有較強的負面情緒(例如憂鬱、怨恨、焦慮等)，及較不穩定的情緒(例如情緒控制及自我克制都較差)，此一結果呼應上述第(一)點有關人格特質方面的研究結果。此外，上述第(二)點所談的「低自尊」問題有可能是造成負面情緒及不穩定情緒的重要原因之一。

(四) 在生活適應上，犯罪青少年無論在一般適應、個人適應、或社會適應方面，皆比一般青少年差；關於此一現象，雖然研究篇數較少，結果卻相當一致。

(五) 在心理需求、壓力、智力等方面，因研究篇數太少，研究方式不一致，或對變項的定義太不一致，實無法歸納出較一致的結論。

(六) 根據上述的結果，本文提出一個假設性的因果模式，用來補足說明心理因素對偏差及犯罪行為的可能影響歷程(如圖4-1-1)，似為未來研究的參考方向。

(七) 根據本節的評估，在心理因素方面的研究，似乎偏廢了認知因素及發展因素，認知觀點(含訊息處理模式)，及發展觀點是當代心理學不可或缺的二大觀點，也是最具顯學地位的二大觀點，對犯罪心理學的研究卻影響不大，殊為可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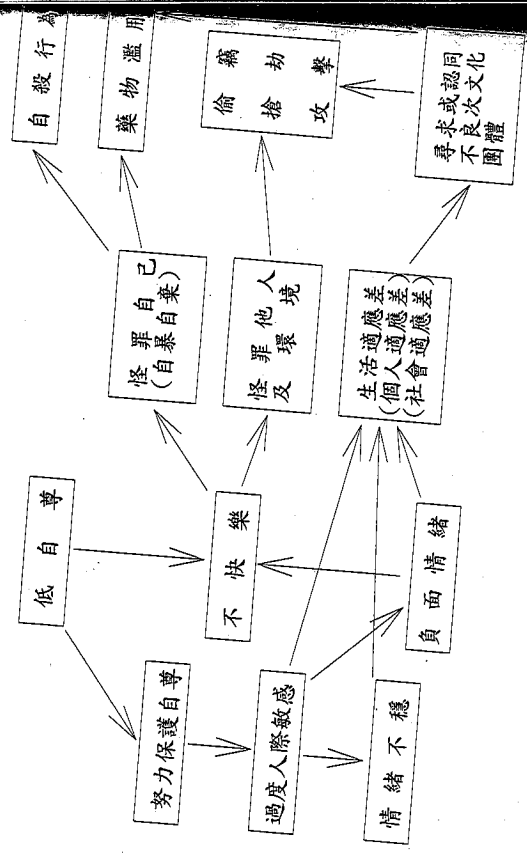


圖 4-1-1 心理因素與偏差／犯罪行為的假設性因果模式

(註：為保持圖形的易讀性，代表殘差變項的箭頭及符號均予以省略，請讀者自行為所有的下游變項加上殘差變項。)